

关于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建德农药厂 制剂产能提升项目环保设施竣工及调试公告

我司制剂产能提升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环保设施已竣工，具备调试条件。

依据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第十一条中“除按照国家需要保密的情形外，建设单位应当通过其他网站或其他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，向社会公开下列信息：（一）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竣工后，公开竣工日期；（二）对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调试前，公开调试的起止日期”。特此公布本项目环保设施竣工日期及调试起止日期：

1、竣工日期：2022年7月31日。

2、调试开始日期：2022年8月26日；预计调试结束日期：2023年2月28日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建德农药厂

2022年7月31日

